

潮州市湘桥区水务局

潮州市湘桥区水务局关于辖区 10 宗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核定成果的公示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做好全区小水电站生态流量管理工作，根据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转发水利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《关于调整水电〔2019〕241号文件适用范围的通知》（粤水农水农电〔2020〕14号）的精神，我局委托第三方技术机构编制了《潮州市湘桥区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核定报告》（征求意见稿），在征求相关单位意见基础上，并召开了专家评审会，对《潮州市湘桥区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核定报告》（征求意见稿）进行技术审查，形成了《潮州市湘桥区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核定报告》（报批稿）。现将《潮州市湘桥区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核定汇总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，予以公示。

在公示期间，个人和单位对 10 宗小水电站生态成果核定有异议的，可通过来电、来信、来访等方式向湘桥区水务局反映。

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反映人必须提供真实姓名、联系电话等，以示负责。

公示时间从 2021 年 8 月 16 日至 8 月 20 日（共 5 个工作日，受理时间为工作日上午 8:30-12:00，下午 14:30-17:30）。

受理单位：潮州市湘桥区水务局。

地址：潮州市湘桥区北堤路三防指挥中心。

电话：0768-2203408。

邮政编码：521000。

特此公示。

附件：《潮州市湘桥区小水电站生态流量核定汇总表》

